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关于2015年度修正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合理性的说明

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 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、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-资产减值》等相关文件规定,作为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 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,通过 对公司 2015 年度修正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相关材料的审查,对 公司 2015 年度修正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合理性说明如下:

公司本次修正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》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,体现了会计谨慎性原则,符合公司实际情况。本次修正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,能够更加客观、公允的反映公司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的财务状况、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。

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同意本次修正计提资产减值准备。

(此页无正文,为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2015年度修正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合理性的说明签字页)

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签名:

刘国常

朱征夫

陈珠明

凌峰

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六年四月十五日

